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
BEIJING DHH LAW FIRM



张明阳

合伙人 资本市场业务中心副总监,环境资源与能源业务中心常务副总监

办公机构 青岛

联系电话 176 0532 9569

工作邮箱 zhangmingyang@deheheng.com

工作语言 中文、英文

业务领域 环境资源与能源业务中心,资本市场业务中心

执业经历

张明阳律师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，获得硕士学位，担任过拟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，2013年开始从事证券律师工作，具备独立董事资格和企业合规师资格。张明阳律师自执业以来，一直专注于为公司在证券与资本市场提供专业的法律服务，主要业务方向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（IPO）、新三板挂牌、并购重组、股权投融资、私募基金设立与运作、发行债券和票据、股权激励、国企改制、破产清算等非诉法律事务。张明阳律师服务过的客户包括诸多国企、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等。

代表典型案例

山东泰鹏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；
金现代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项目、可转债、新三板挂牌、股权激励、两次定向发行股票、限制性股票激励、常年法律顾问等项目；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A股B股、非上市外资股转B股流通、可转债、限制性股票激励、常年法律顾问等项目；
苏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、首发上市申报、常年法律顾问、股权激励、定向发行股票等项目；
山东远大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、常年法律顾问、两次定向发行股票等项目；
中宝环保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常年法律顾问、定向发行股票等项目；
山东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喜生态股份有限公司、山东中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常年法律顾问等项目；
中喜瑞富（北京）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变更登记出具法律意见书；
青岛某国有企业股权激励混改相关工作；
青岛某国企收购民企股权相关工作；
多家民营企业股权架构调整、股权激励、合规治理等相关工作。

海尔集团（青岛）金盈控股有限公司多期公司债、多期中期票据、多期债权融资计划、多期超短融等项目；
青岛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境外债、公司债、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项目；
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、境外债、中期票据、超短融、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；
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项目；
青岛西海岸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；
青岛财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、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项目；
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、中期票据、超短融等项目；
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项目；
青岛国信发展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、超短期融资券项目。

荣誉奖项

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优秀新锐律师；
北京德和衡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多次优秀律师；
青岛市律师协会证券专业委员会优秀IPO案例奖、优秀股权融资案例、优秀债券票据案例
青岛市律师协会证券专业委员优秀论文二等奖
德和衡十大年度优秀案例（非诉类）

论文著作

《新能源企业主要融资渠道分析》
《上市公司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设立子公司之风险分析》
《律师非诉业务中尽职调查的方式方法分析》
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实务操作相关问题解析》

社会职务

青岛市市南区律协公司委员会 主任
山东省律协资本市场委员会 委员